

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人民政府文件

湖政〔2024〕4号

湖坑镇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江利生等7户个人住宅建设用地的批复

湖坑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：

你中心报来《湖坑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关于审批江利生等7户个人住宅建设用地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南江村7户农村村民使用集体土地590.45平方米，用于建设住宅。建房户名单及建房地地点、地类、面积见附件，四至范围见用地红线图。

建房使用土地应符合村镇建设规划，严格按照所选《龙岩市永定区村镇住宅建设通用图集》中的建设方案进行住宅外观和立面建设，不得影响道路、水利、通信、旅游及其它公共设施，且不存在地质灾害隐患，用地手续由你中心牵头办理。

附件：湖坑镇2023年12月南江村农村村民申请个人住宅建设用地情况表

湖坑镇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5日



附件

湖坑镇 2023 年 12 月南江村农村村民申请个人住宅建设用地情况表

序号	所在村	申请地块位置	申请人姓名	申请宅基地面积 (m²)	层数	建筑面积 (m²)	建筑高度 (m)	用地类型	备注
1	南江村	南江村	江利生	108	3	324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2	南江村	南江村	江日章	80	3	240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3	南江村	南江村	江福章	80	3	240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4	南江村	南江村	江新渊	60	3	180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5	南江村	南江村	江新旺	110	3	330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6	南江村	南江村	江磊	76.22	3	228.66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7	南江村	南江村	汪国玲	76.23	3	228.69	10	旧宅基地	建筑屋顶为坡屋面歇山顶,黛坡瓦,坡度 30 度以内。 建筑立面采用淡黄色外墙做法。
合计				590.45					